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自願公告

**計劃受託人完成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
基本授予條件項下15億港元的H股股份購買**

本公告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5年3月26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於2025年4月29日刊發的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東於2024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根據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計劃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的不超過15億港元的資金通過市場內交易方式以現行市場價格購買H股股份作為基本授予條件項下授予獎勵股份的來源(不會稀釋現有股東權益)，該等H股股份將用以激勵公司的核心員工。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已界定的詞語在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規則及通函中具有相同涵義。

截至2025年6月12日，計劃受託人根據本公司指示通過市場內交易方式實施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項下的H股購買，累計使用資金15億港元，購買H股股份數為21,105,089股H股，佔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0.73%，前述購買H股股份數將作為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項下基本授予條件(即本集團於2025年實現的營業收入達到人民幣420億元或以上)達成後向選定參與者授予獎勵的股份來源。

為便於投資者了解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的實施進展作出如上說明，儘管如此，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的基本授予條件能否成就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2025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的規定執行相關計劃。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注意投資風險並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5年6月1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

* 僅供識別